

AMS 進智公交

AMS PUBLIC TRANSPORT HOLDINGS LIMITED

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77)



2018/19

中期報告書INTERIM REPORT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致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會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載於第2至19頁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中期財務資料，其中包括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連同其他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根據當中所載有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規定而編製。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雙方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工作。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之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人員作出查詢以及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為小，故我們不保證可知悉所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之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28號

12樓

郭笑君

執業證書號碼：P06616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4	194,482	189,814
直接成本		(162,914)	(163,418)
毛利		31,568	26,396
其他收益	5	3,469	3,784
其他收入	5	163	24
行政開支		(19,520)	(20,107)
其他經營開支		(540)	(955)
經營溢利		15,140	9,142
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	11	(38,993)	(29,250)
融資成本		(1,723)	(1,552)
除所得稅前虧損	7	(25,576)	(21,660)
所得稅開支	8	(2,067)	(1,230)
期內虧損		(27,643)	(22,89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港仙)	10	(10.17)	(8.44)
— 攤薄(港仙)	10	(10.17)	(8.44)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虧損		(27,643)	(22,890)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簡明綜合收益表之項目			
— 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	11	(3,907)	(14,310)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31,550)	(37,200)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	25,479	25,432
公共小巴牌照	11	231,000	273,900
公共巴士牌照	11	15,184	9,284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	-
商譽	11	22,918	22,918
遞延稅項資產		1,094	1,186
		295,675	332,720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9,939	9,428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1,500	1,500
可收回稅項		-	19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137	38,230
		39,576	49,348
流動負債			
借款		9,902	9,84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33,277	31,906
應繳稅項		1,936	157
		45,115	41,912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5,539)	7,43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90,136	340,156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44,664	149,595
遞延稅項負債		1,237	1,180
		145,901	150,775
資產淨值		144,235	189,381
權益			
股本	14	27,191	27,191
儲備		117,044	162,190
權益總額		144,235	189,38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公共小巴 牌照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7,191	74,612	4,807	1,666	19,296	61,809	189,381
期內虧損	-	-	-	-	-	(27,643)	(27,643)
其他全面開支							
—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 (附註11)	-	-	(3,907)	-	-	-	(3,907)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3,907)	-	-	(27,643)	(31,550)
二零一八年特別股息(附註9)	-	-	-	-	-	(13,596)	(13,596)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7,191	74,612	900	1,666	19,296	20,570	144,235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7,077	73,100	22,307	1,881	19,296	118,283	261,944
期內虧損	-	-	-	-	-	(22,890)	(22,890)
其他全面開支							
—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 (附註11)	-	-	(14,310)	-	-	-	(14,310)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14,310)	-	-	(22,890)	(37,200)
行使購股權	114	1,512	-	(195)	-	-	1,431
購股權失效	-	-	-	(20)	-	20	-
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附註9)	-	-	-	-	-	(27,191)	(27,191)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7,191	74,612	7,997	1,666	19,296	68,222	198,98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17,365	12,043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7,261)	(1,589)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20,197)	(44,7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0,093)	(34,28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230	62,071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28,137	27,78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十八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冊，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香港仔香港仔大道223號利群商業大廈11-12樓。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五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專線公共小巴客運服務。

除另有註明者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內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值列賬之公共小巴牌照除外。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且與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會計期間之財務報表有關及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誠如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3所披露)除外。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財務業績或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會計政策變動

(a)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產生重大影響。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a)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替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其載有確認及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買賣非金融項目之若干合約之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過渡規定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存在的項目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已將首次應用之累積影響確認為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期初權益調整。因此，比較資料會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予以呈報。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大類別：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此等分類替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四個類別：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金融資產分類乃基於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不影響計量基準，故而亦不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金融資產賬面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大部分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及計量金融負債之現有規定。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不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金融負債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集團並無指定或取消指定任何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其他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信貸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替代「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須持續計量與金融資產相關之信貸風險，因此確認預期信貸虧損之時間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會計模式為早。

本集團將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應用於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之概率加權估計值。信貸虧損按所有預期現金差額之現值(即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計量。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現金差額按初步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或其相若利率貼現。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之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計及毋須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此等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目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資料。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a)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續)

預期信貸虧損乃按下列其中一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將會導致之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於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項目之預期年期內可能發生之所有違約事件將會導致之虧損。

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一直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於報告日期，此等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之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估計，並對債務人之特定因素以及目前及預測之一般經濟狀況之評估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確認之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步確認起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於此情況下，虧損撥備乃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於評估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會比較於報告日期與於初步確認日期評估之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如有)；
- 債務人經營業績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之目前或預期變化，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之責任之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之性質，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之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按共同基準評估，金融工具按共同之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分組。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a)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之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之任何變動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相應調整。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納預期信貸虧損對本集團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確認客戶合約收益及部分成本之全面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其涵蓋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所產生之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其訂明建築合約之會計處理方法)。

此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因提供服務及建築合約產生之收益隨時間確認，而銷售貨物產生之收益一般則在貨物所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於達成履約義務(即客戶取得合約承諾貨物或服務之控制權時，其可為單一時間點或一段時間)時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了承諾貨物或服務之控制權被視為隨時間轉移之若干情況，而實體隨時間確認銷售該貨物或服務之收益。倘合約條款及實體活動並不屬於任何該等情況，則實體於單一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確認銷售之收益。所有權風險及回報之轉移僅是確定何時發生控制權轉移之考慮指標之一。

本集團已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即採納的累積影響(如有)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於保留溢利確認，且比較數字將不予重列。

於本集團確認收益時，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期，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日期後首段期間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採納。有關預期會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產生影響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資料載列如下。預期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入單一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模式，並要求承租人就所有期限超過12個月的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價值為低。承租人須於租賃安排開始時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的初始計量乃按租賃負債計算，並就任何預付租賃款項、所收取的租賃優惠、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承租人有義務拆除、移除或恢復相關資產及／或場所的估計成本進行調整。其後，使用權資產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規定折舊及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規定減值(如有)。租賃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入賬，與其他金融負債相類似。

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無重大變化，並保留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正在評估影響，惟預期該等租賃承擔的若干部分可能須於本集團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4. 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服務收入	194,482	189,814

5.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益		
廣告收入	1,989	1,989
行政費收入	1,240	1,247
利息收入	137	117
管理費收入	98	114
維修保養服務收入	5	7
政府補貼(附註)	-	310
	3,469	3,784
其他收入		
已收保險賠償	104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22	14
雜項收入	37	10
	163	24
	3,632	3,808

附註：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權根據香港特區政府特惠資助計劃(「特惠資助計劃」)、就處置若干歐盟四期以前柴油商業車輛(「該處置」)收取補貼310,000港元。政府給予本集團之補貼於該處置之期間及當符合特惠資助計劃條件時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收入。

6.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視本集團之專線公共小巴及居民巴士服務為唯一經營分部，並就本集團經營表現作整體評估及分配資源。因此，並無呈列可呈報分部業績及資產之個別分析。

由於本集團之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均來自及位於香港，香港亦為營運所在地，因此並無呈列按地區劃分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個別客戶佔本集團收益之10%以上。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直接成本項下之燃料成本	28,305	24,39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97,097	98,236
經營租賃租金		
— 公共小巴	35,025	38,279
— 土地及樓宇	32	31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附註11)	1,473	1,23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附註5)	(22)	(14)

8.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一七年：16.5%)作出撥備，惟根據香港兩級制利得稅稅率，一間附屬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的利得稅稅率降至8.25%(二零一七年：無)。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稅項	1,918	1,060
遞延稅項	149	170
所得稅開支總額	2,067	1,230

9. 股息

(a) 期內應佔股息

本公司並無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b) 期內批准及派付之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佔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5.0港仙(二零一七年：無)	13,596	—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10.0港仙	—	27,191
	13,596	27,191

9. 股息(續)

(b) 期內批准及派付之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佔股息(續)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決議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5.0港仙，合計13,596,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之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有關末期股息為27,191,000港元，其中114,000港元為派付予於宣派日期後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宣派任何末期股息。

10.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期內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27,64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2,890,000港元)以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71,913,000股(二零一七年：271,069,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轉換本公司購股權所產生潛在股份可令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減少，故因其反攤薄效應而並未計入。

11. 資本開支

下表呈列物業、機器及設備、公共小巴牌照、公共巴士牌照以及商譽之變動：

	物業、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公共小巴牌照 千港元	公共巴士牌照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5,432	273,900	9,284	22,918
添置	1,520	-	5,900	-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扣除之重估虧絀	-	(38,993)	-	-
於重估儲備處理之重估虧絀	-	(3,907)	-	-
折舊	(1,473)	-	-	-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5,479	231,000	15,184	22,918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2,721	336,600	9,284	22,918
添置	2,030	-	-	-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扣除之重估虧絀	-	(29,250)	-	-
於重估儲備處理之重估虧絀	-	(14,310)	-	-
折舊	(1,231)	-	-	-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3,520	293,040	9,284	22,918

11. 資本開支(續)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每個公共小巴牌照之公允值下跌至3,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4,150,000港元)。於結算日，公共小巴牌照已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重估。公共小巴牌照公允值乃經參考不同市場交易商之近期平均市場報價後使用市場法釐定。由於該等可觀察輸入數據不符合第一級條件，且並無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故有關計量屬第二級估值等級。市場法所用主要假設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及披露者貫徹一致。

公允值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公共小巴牌照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之公允值所界定三個公允值等級。有關等級乃基於對計量而言屬重大之輸入數據之可觀察性按以下方式劃分：

- 第一級估值： 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值，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估值： 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值，即不符合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且未有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無法取得市場資料之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值。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公共小巴牌照之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231,000	-	231,00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	273,900	-	273,900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未有第三級之轉入或轉出。本集團政策為在其產生之結算日確認各公允值等級間之轉撥。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賬款—總額	4,031	3,039
減：減值撥備	—	—
應收賬款—淨額	4,031	3,039
按金	1,105	617
預付款項	2,851	3,512
其他應收款項	1,952	2,260
	9,939	9,428

董事認為，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允值與其賬面值之差異並不重大，原因為該等款項自其開始時已屬短期性質。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來自專線公共小巴服務收入，其以現金收取或經由八達通卡有限公司收取，且於提供服務後下一個營業日匯到本集團。本集團就其他應收賬款一般給予之信貸期介乎0至30天(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0至30天)。

按發票日期編製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3,517	2,962
31至60天	224	76
61至90天	145	1
90天以上	145	—
	4,031	3,03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賬款	5,369	4,9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908	26,938
	33,277	31,906

本集團獲其供應商給予介乎0至30天(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0至30天)之信貸期。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5,369	4,968

由於所有金額均屬短期性質，因此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允值合理相若。

14. 股本

	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數目 千股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	100,000	1,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於期／年初	271,913	27,191	270,768	27,077
行使購股權	-	-	1,145	114
於期／年終	271,913	27,191	271,913	27,191

15. 以股份償付支出

尚未行使購股權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於期初尚未行使	7,497,000	1.48	8,735,000	1.45
已行使	-	-	(1,145,000)	1.25
已失效	-	-	(93,000)	1.44
於期終尚未行使	7,497,000	1.48	7,497,000	1.48
於期終可行使	7,497,000	1.48	7,497,000	1.48

有關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詳情載於本中期報告第28頁。

16. 銀行通融額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通融額共為163,86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68,744,000港元)，其中已動用約154,56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59,444,000港元)。該等通融額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為5,06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5,285,000港元)之本集團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質押；
- (ii)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賬面值為143,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70,150,000港元)之若干公共小巴牌照之質押；及
- (iii)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提供之擔保228,03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28,030,000港元)。

17.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736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關連人士交易

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曾與其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476	5,59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3	63
	5,539	5,653

b) 關連公司

關連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港運輸顧問有限公司	支付公共小巴租金	10,698	11,580
	收取行政費收入	374	374
	購買已報廢的公共小巴	-	10
萬誠運輸有限公司	支付公共小巴租金	11,947	12,912
	收取行政費收入	420	420
大叁有限公司	支付公共小巴租金	10,273	11,313
	收取行政費收入	369	369

附註

- (i) 期內，上述所有交易均由本集團與上述由董事黃靈新先生為其董事兼主要股東之關連公司進行。董事伍瑞珍女士、黃慧芯女士及黃蔚敏女士亦於部分該等關連公司擁有董事職務及實益權益。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退任之董事黃文傑先生曾擔任該等關連公司之董事兼股東。
- (ii) 關連人士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雙方協定之價格及條款進行。

中期業績及股息

由於非現金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蝕增至38,99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9,250,000港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27,64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2,890,000港元)，虧損增加20.8%或4,753,000港元。儘管如此，撇除非現金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蝕後之溢利較去年同期增加4,990,000港元或78.5%至11,35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360,000港元)，主要是車資上調、使用19座公共小巴及公共小巴租金開支減少所致。

一如以往慣例，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業務回顧及財務回顧

- 於期內，為提高車隊於高峰時段之效率及滿足公眾期望，本集團繼續竭力於實際可行情況下儘快透過更換舊式16座公共小巴或改裝16座公共小巴至19座公共小巴。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採用102輛19座公共小巴(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55輛；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12輛)，佔本集團公共小巴車隊約28.3%。儘管公共小巴車隊規模於期內輕微縮減，惟19座公共小巴增加實際上提升期內公共小巴車隊座位數目平均約3.4%。
- 由於19座小巴有效縮短乘客候車時間，故其首先採用於快捷之港鐵接駁短途路線。憑藉快捷頻密之服務以及運載力之增加，香港仔港鐵南港島線接駁路線人氣日益上漲，因而令期內乘客量較去年同期增加1.3%至約30,017,000人次(二零一七年：29,634,000人次)。
- 於期內，本集團實施一項路線重組計劃，其涉及一條公共小巴路線(二零一七年：六條)，旨在微調南區服務。同時，為盡可能提高營運效率，本集團於期內透過減少三輛公共小巴縮減車隊規模，故車隊規模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為360輛(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363輛公共小巴)，而公共小巴路線數目則維持不變，仍為69條(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69條)。本集團於期內已成功投得一條居民巴士路線，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營運之居民巴士路線增至五條(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四條)，公共巴士數目則有八輛(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六輛)。期內總行車里數微跌1.1%至約20,622,000公里(二零一七年：20,842,000公里)，主要由於輕微調整在南區營運之兩條路線班次。
- 為使乘客感到舒適及提高營運效率，本集團於期內將13輛(二零一七年：21輛公共小巴)舊式公共小巴更換為全新長軸距型號公共小巴。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車隊平均車齡維持在9.1年(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9.1年)。本集團目標為於二零一九年底前進一步將103輛舊式公共小巴更換為全新19座公共小巴。除採用全新19座公共小巴外，本集團亦計劃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進一步將約9輛16座公共小巴改裝為19座公共小巴。管理層將竭盡所能於不久將來加快替換及改裝進度。

期內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詳情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增加／(減少) 千港元	%
收益	194,482	189,814	4,668	2.5%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3,632	3,808	(176)	-4.6%
直接成本	(162,914)	(163,418)	(504)	-0.3%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20,060)	(21,062)	(1,002)	-4.8%
融資成本	(1,723)	(1,552)	171	11.0%
所得稅開支	(2,067)	(1,230)	837	68.0%
撤除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前之期內 溢利	11,350	6,360	4,990	78.5%
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	(38,993)	(29,250)	9,743	33.3%
期內虧損	(27,643)	(22,890)	4,753	20.8%

- 為舒緩燃料成本及員工成本不斷上漲之壓力，本集團於期內繼續為若干公共小巴路線申請上調車資。期內，24條路線獲批准並落實上調車資，增幅介乎2.4%至14.3%（二零一七年：6條，增幅介乎8.7%至9.8%）。結合乘客量增長1.3%之影響，期內收益較去年同期增長4,668,000港元或2.5%至194,48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89,814,000港元）。
- 期內之直接成本較去年同期減少504,000港元或0.3%至162,91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63,418,000港元）。本集團之主要直接成本為勞工成本、公共小巴租金開支、燃料成本及維修保養成本，合共佔期內總直接成本約94.2%（二零一七年：94.4%）。該等主要直接成本變動如下：
 - 燃料成本：由於國際燃料價格不斷上升，平均柴油及液化石油氣單位價格較去年同期分別上升約24.6%及14.7%。此乃期內燃料成本增加3,912,000港元或16.0%至28,30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4,393,000港元）之主要原因；
 - 勞工成本：期內車長之勞工成本減少577,000港元或0.8%至75,37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5,956,000港元），符合本集團車隊規模略有縮減之情況；

- 公共小巴租金開支：公共小巴租金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3,254,000港元或8.5%至35,02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8,279,000港元)，主要由於與關連方重續小巴租賃安排後公共小巴租金自二零一七年十月一日起下調3.8%至10.3%不等；及
- 維修保養成本：為使乘客享受更舒適旅程，本集團透過替換舊式車輛升級車隊，因而將平均車隊車齡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維持在9.1年(二零一七年：9.2年)。新車輛機件可靠性更高及淘汰舊式公共小巴令期內維修保養成本有效減少909,000港元或5.8%至14,75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5,661,000港元)。
- 誠如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報告者，公共小巴牌照之市價於上一個資產負債表日期後進一步下跌。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公共小巴牌照之公允值進一步下跌650,000港元或15.7%至3,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4,150,000港元)。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公共小巴牌照之賬面總值為231,0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下跌42,900,000港元或15.7%(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73,900,000港元)，其中38,99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9,250,000港元)於綜合收益表扣除，而餘款3,90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4,310,000港元)則於公共小巴牌照重估儲備扣除。有關公共小巴牌照賬面值之更多資料，亦請參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1。

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公共小巴牌照在各報告日會參照其市值作出重估。儘管如此，本集團所擁有之公共小巴牌照乃全部作營運用途，而非作投資之用。由於公共小巴牌照市值波動對本集團核心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故其會計重估應分開考量。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1,002,000港元或4.8%至20,06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1,062,000港元)，主要由於因精簡前線人手致令員工成本減少以及不再有去年同期就一項持續關連交易已產生約300,000港元的法律及專業費用。
-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融資成本為1,72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71,000港元或11.0%(二零一七年：1,552,000港元)。儘管期內平均銀行借款結餘較去年同期減少2.5%，與去年同期相比，攀升的市場利率導致本集團平均利率上升約28個基點(即0.28%)。因此，期內融資成本相應增加。
- 於報告期間，所得稅開支增至2,06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230,000港元)，符合期內經營溢利增加之情況。撇除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38,993,000港元之不可扣稅影響，期內實際稅率為15.4%(二零一七年：16.2%)。本年度適用於本集團之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二零一七年：16.5%)，惟有一間附屬公司根據香港政府利得稅兩級制，可就首筆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享有減至8.25%之利得稅稅率。

現金流量

本集團之淨現金流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附註)	17,365	12,04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購買公共巴士牌照	(5,900)	-
資本開支(添置公共巴士牌照除外)	(1,520)	(2,030)
已收利息	137	11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22	14
已收政府補貼	-	310
	(7,261)	(1,58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已付股東之股息	(13,596)	(27,191)
償還借款	(4,878)	(17,427)
行使購股權所得資本	-	1,431
已付利息	(1,723)	(1,552)
	(20,197)	(44,7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0,093)	(34,285)

附註：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增加5,322,000港元或44.2%至17,365,000港元，大致符合本集團期內經營溢利增加之情況。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政策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主要以經營業務所得款項撥付。本集團審慎評估及監察流動資金狀況，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及備用銀行通融額以應付日常營運所需。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為5,53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7,436,000港元)，而流動資金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0.88倍(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18倍)。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流動資金比率下跌主要由於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10,093,000港元或26.4%至28,13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38,230,000港元)。有關本期現金淨流出之詳情，請參閱上文「現金流量」一節。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28,13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38,23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全部銀行結餘及現金均以港元列值。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通融額合共為163,86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68,744,000港元)，其中已動用金額為154,56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59,444,000港元)。

借款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款總額結餘減少4,878,000港元或3.1%至154,56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59,444,000港元)。期內並無新增借款。借款總額結餘減少主要由於如期還款。

借款之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9,902	9,849
第二年內	28,718	29,735
第三至第五年內	28,470	28,493
第五年後	87,476	91,367
	154,566	159,444

儘管本集團錄得撇除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前之期內溢利11,350,000港元，股東權益仍舊減少45,146,000港元或23.8%至144,23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89,381,000港元)，原因為上一財政年度派發特別股息13,596,000港元及公共小巴牌照賬面值下跌42,900,000港元。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股東權益)上升至132.4%(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01.7%)。

資產質押

本集團已質押若干資產作為獲授銀行通融額之擔保。已質押資產之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公共小巴牌照	143,500	170,150
物業、機器及設備	5,064	5,28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信貸風險管理

本集團旗下專線公共小巴業務收入以現金收取，或經由八達通卡有限公司代為收取，並於下一個營業日匯入本集團。此外，本集團並無向第三方提供會令本集團承擔信貸風險之擔保，故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重大信貸風險。

外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大部分經營活動之收入及開支、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列值，故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源自其銀行結餘及借款。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所有借款均以港元列值，並按浮動利率計息。此舉有效消除貨幣風險，而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利率風險。報告期內融資成本佔本集團之成本總額約0.9%（二零一七年：0.8%）。任何合理可能之市場利率變動並不會為本集團帶來顯著影響。

燃料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對燃料價格風險。燃料價格波動對本集團營運有重大影響。然而，經審慎評估市況、本集團內部資源及訂立對沖衍生工具之可能結果後，董事會得出結論，訂立對沖合約未必是管理燃料價格風險之有效工具。因此，本集團於期內並無就其預期燃料耗用量採取任何對沖政策。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市況變動。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總額為7,42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030,000港元），主要為收購金額為5,900,000港元之兩個公共巴士牌照及購買金額為1,010,000港元之兩輛公共巴士。該等新收購及購買之公共巴士牌照及巴士乃作新居民巴士路線營運用途。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為13,736,000港元，主要為已訂購但未交付之新公共小巴購買餘款（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由於小巴行業屬勞動密集型行業，故員工成本佔本集團經營成本總額之主要部分。報告期內產生之僱員福利開支為97,09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8,236,000港元），佔成本總額（撇除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之52.0%（二零一七年：52.5%）。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經計及本集團業績及員工個人貢獻後亦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雙糧及／或酌情花紅。本公司亦向員工提供其他福利，包括購股權計劃、退休計劃及培訓計劃。

本集團之僱員人數分佈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董事	8	8
行政人員	103	103
車長	1,134	1,119
技術員	44	45
總計	1,289	1,275

結算日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根據董事之估值評估，與威格斯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所作估值之公允值每個牌照3,500,000港元比較，每個公共小巴牌照之平均市價已進一步跌至約3,130,000港元。因此，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期間於綜合收益表及於公共小巴牌照重估儲備錄得之未經審核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分別為約24,050,000港元及370,000港元。

前景

展望未來，小巴行業之營商環境仍舊充滿挑戰。預計本集團將持續面臨燃料價格高企及員工成本上漲所帶來之沉重壓力。一如以往，本集團將執行路線重組、審核車隊規模及採用更多19座公共小巴以提高營運效率。期內營運成本之減少已顯示管理層之成本優化措施已經奏效。除持續努力節約內部成本外，本集團亦將密切監察市況，與燃料供應商磋商進一步優惠。儘管如此，本集團亦將繼續於適當情況下向運輸署申請上調車資。除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票價優惠計劃（通常稱為2元票價計劃）外，政府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推出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該計劃」），旨在減輕乘客於日常通勤時搭乘本地公共交通工具的車資負擔。本集團將參與該計劃以便令我們的乘客可以通過該計劃享受更低的出行成本。

本集團致力提高其服務質量以吸引更多乘客。管理層正尋求於若干專線公共小巴路線推出預計到站時間系統並引進新支付途徑。本集團已確定與Alipay Payment Services (HK) Limited（「AlipayHK」）携手向乘客提供一種額外的電子支付選擇。本集團計劃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執行該等全部計劃。倘預計到站時間系統及AlipayHK支付系統初步實施獲得成功，本集團將考慮於所有專線公共小巴路線應用該等系統。

誠如上文所述，公共小巴牌照的市場價格在期末後進一步貶值。公共小巴牌照的會計重估虧絀可能會繼續對本財政年度的業績造成不利影響。然而，管理層重申，公共小巴牌照的會計重估應分開考量，因為公共小巴牌照的市值波動對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及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

董事之股份權益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關聯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所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分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 數目	所持有關 購股權之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d))	總計	概約持股 百分比
黃靈新先生 (附註a及b)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117,677,000	-	117,677,000	43.27%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5,362,500	-	25,362,500	9.32%
	已故黃文傑先生之遺產執行人	其他	23,256,000	-	23,256,000	8.56%
	羅慧詩女士之配偶	家族	352,000	-	352,000	0.12%
	黃天仁先生之父親	家族	2,000,000	-	2,000,000	0.74%
	黃天裕先生之父親	家族	2,000,000	-	2,000,000	0.74%
	黃天嵐小姐之父親	家族	2,000,000	-	2,000,000	0.74%
伍瑞珍女士(附註a)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117,677,000	-	117,677,000	43.27%
	實益擁有人	個人	10,268,300	-	10,268,300	3.77%
	已故黃文傑先生之配偶	家族	23,256,000	-	23,256,000	8.56%
陳文俊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539,500	-	3,539,500	1.30%
	陳麗玲女士之配偶	家族	220,000	-	220,000	0.08%
黃慧芯女士(附註a)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117,677,000	-	117,677,000	43.27%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357,000	-	3,357,000	1.24%
黃蔚敏女士 (附註a及c)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117,677,000	-	117,677,000	43.27%
	實益擁有人	個人	1,000,000	-	1,000,000	0.37%
	歐芷茹小姐之母親	家族	2,200,000	-	2,200,000	0.81%
	歐俊希先生之母親	家族	2,000,000	-	2,000,000	0.73%
李鵬飛博士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30,000	558,000	888,000	0.33%
陳阮德徽博士	實益擁有人	個人	588,000	300,000	888,000	0.33%
鄺其志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	588,000	300,000	888,000	0.33%

附註：

-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合共117,677,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由Metro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Metro Success」)之全資附屬公司Skyblue Group Limited(「Skyblue」)持有。Metro Success為JETSUN UT Company (PTC) Limited(「JETSUN」)之全資附屬公司，JETSUN則為The JetSun Unit Trust之受託人，而The JetSun Unit Trust之其中9,999個單位由作為The JetSun Trust之受託人之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滙豐國際信託」)所擁有，餘下一個單位則由黃靈新先生所擁有。JETSUN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滙豐國際信託擁有。The JetSun Trust為一項全權信託，而其全權信託對象包括黃靈新先生、伍瑞珍女士、黃慧芯女士及黃蔚敏女士。
-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黃靈新先生作為其子女黃天仁先生(未成年)、黃天裕先生(未成年)及黃天嵐小姐(未成年)之受託人，為各人分別持有2,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黃蔚敏女士作為其子女歐芷茹小姐(未成年)及歐俊希先生(未成年)之受託人，分別持有2,200,000股及2,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 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為以實貨結算之權益衍生工具。有關向董事授出之購股權之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購股權」一節。

除本文披露者及除本集團若干董事以代理人身分於附屬公司持有之若干股份外，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須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終止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四年計劃」），並於同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三年計劃」），旨在為本公司提供平台向對本集團有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士提供回報及獎勵，並鼓勵彼等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而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

二零零四年計劃

於終止二零零四年計劃後，本公司概不會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再授出任何購股權，惟為使於二零零四年計劃終止前授出之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仍可予以行使，二零零四年計劃之條文於所有其他方面將有需要維持十足效力。所有於二零零四年計劃終止前根據此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之條款予以行使。

二零一三年計劃

二零一三年計劃之條款與二零零四年計劃大致類同。有關二零一三年計劃之詳情，請參閱二零一七／一八年年度報告書。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附註(a)) (日/月/年)	已授出		每份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購股權數目	可行使權利之期間 (日/月/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已授出 購股權數目	期內已行使 購股權數目	期內已失效 購股權數目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李鵬飛博士	20/10/2011	300,000	20/10/2011-19/10/2021	1.60	300,000	-	-	-	300,000
	23/9/2015	258,000	23/9/2015-22/9/2025	1.25	258,000	-	-	-	258,000
					558,000	-	-	-	558,000
陳阮德徽博士	20/10/2011	300,000	20/10/2011-19/10/2021	1.60	300,000	-	-	-	300,000
	鄺其志先生	20/10/2011	300,000	20/10/2011-19/10/2021	1.60	300,000	-	-	300,000
董事總計					1,158,000	-	-	-	1,158,000
持續合約僱員：									
合計	20/10/2011	4,050,000	20/10/2011-19/10/2021	1.60	4,000,000	-	-	-	4,000,000
	23/9/2015	3,096,000	23/9/2015-22/9/2025	1.25	2,339,000	-	-	-	2,339,000
					6,339,000	-	-	-	6,339,000
所有類別合計					7,497,000	-	-	-	7,497,000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授出之購股權乃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授出，而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授出之購股權則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授出。
- (b) 緊接授出日期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之前之股份每股收市價分別為1.60港元及1.25港元。
- (c) 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
- (d) 有關就購股權採納之會計政策，請參閱本公司最近期的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18。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之登記冊之記錄，以下人士(不包括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之 百分比	
滙豐國際信託	(附註a)	133,077,000	48.94%
JETSUN	(附註a)	117,677,000	43.27%
Metro Success	(附註a)	117,677,000	43.27%
Skyblue	(附註a)	117,677,000	43.27%
The Sev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 Limited (「SIHL」)	(附註b)	14,850,000	5.46%
The Seven Capital Limited(「SCL」)	(附註b)	14,850,000	5.46%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合共117,677,000股股份由Metro Success之全資附屬公司Skyblue持有。Metro Success為JETSUN之全資附屬公司，JETSUN則為The JetSun Unit Trust之受託人，而The JetSun Unit Trust之其中9,999個單位由作為The JetSun Trust之受託人之滙豐國際信託所擁有，餘下一個單位則由黃靈新先生所擁有。JETSUN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滙豐國際信託擁有。黃靈新先生、伍瑞珍女士、黃慧芯女士及黃蔚敏女士則為The JetSun Trust之受益人。
- (b)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合共14,850,000股普通股由SIHL之全資附屬公司SCL持有，而SIHL為滙豐國際信託之全資附屬公司。

上文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除本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未獲告知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之登記冊之記錄，有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E.1.2條之情況除外，即董事會主席黃靈新先生因身體不適而無法出席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而所述大會由本集團行政總裁擔任主席。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整段期間，本公司採納有關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10項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寬鬆。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守則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指引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一名成員具有合適之會計或財務管理專長。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舉行會議，審閱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及中期業績公佈，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靈新先生(主席)、伍瑞珍女士、陳文俊先生(行政總裁)及黃慧芯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黃蔚敏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鵬飛博士、陳阮德徽博士及鄺其志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黃靈新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AMS PUBLIC TRANSPORT HOLDINGS LIMITED
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Website 網址 : www.amspt.com